**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

**图书馆与大学生活动中心轻食餐饮**

**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编号：**2022F0815**）**

磋

商

文

件

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集中采购中心

2022年10月10日

第一章 总 则

一、磋商文件

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采购公告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磋商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可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应在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须加盖单位公章）送达我院集中采购中心，同时将澄清要求以WORD文档形式发送到集中采购中心邮箱（kwxyjzcg@126.com）。集中采购中心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网站”（http://kwxy.jsnu.edu.cn/）发布公告。

**3.磋商文件的修改**

3.1在投标截止期5日以前任何时候，采购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磋商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3.2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通过“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网站（http://kwxy.jsnu.edu.cn/）发布公告。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3.3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磋商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日期，并将具体变更情况通过 “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网站”公告。

**4.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将通过“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网站”发布公告，请投标人自行关注。

**5.投标人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企业具有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6）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活动。

**6.付款方式：**每月由院方计划财务处从当月营业收入中扣除水电费、燃气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剩余费用于次月15日前返还到中标人账户中。

7.项目预算：本项目实行“零租赁”，免收管理费。由中标人在规定的经营范围内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独立享有经营效益，独立承担经营风险，自主履行本项目经营合同规定的权利与义务。中标人经营本项目期间的全部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8.服务周期：**

**采取“1+2”模式，续签合同期限为2年。首签期满后，无违法、违规、违约和安全责任事故的，方可继续履行后2年合同。**

9.服务对象：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潘安湖校区。

**10.现场勘查：**本项目不安排集中现场勘查，投标人可自行安排现场考察事宜，进入现场前联系相关负责老师，按照采购方疫控期间的各项防疫规定和要求并提前一天提供报备资料，费用自理。采购方现场对接联系人**倪老师，联系方式13852081771**。

**11.项目经营方案：各投标人务必准备本项目彩页方案5份，带至开标现场。该彩页说明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要求的经营特色或创新、装饰装修方案、经营保障服务方案、设施设备配套方案等内容。其中各投标人应当提供装修效果图，其中整体效果图至少一张，局部效果图不少于三张，彩印KT版，尺寸自定，在招标现场展示，同时投标文件中提供彩打效果图。**

二、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即为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下同。

**1.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含技术文件、有关资料、说明等，均应使用中文简化字。

1.2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为了方便评审，投标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

**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3.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严格按照规定的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投标人的责任。

3.2磋商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中格式文件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3.3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4报价一览表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括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内产生的设备与人员安排、应急预案、施工安装和调试、合约期的服务范围与服务项目、投标人的利润、税金和应承担的风险等所有费用。

3.5投标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导致投标被拒绝或废标。

**4.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按照以下顺序制作投标文件（标书）；投标文件有格式要求的（具体格式见“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无格式要求的投标人自行编制；混乱的编排以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招标人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材料索引表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封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4. 承诺书（原件封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封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6. 投标单位情况介绍（简要说明）；
7. 相关资质证明文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餐饮服务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证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8.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1）投标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日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1份；

（2）投标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不含本公告发布当月）利润表月报表复印件1份。

本条中（1）、（2）要求的材料无法提供时，可提供有审计资格的第三方出具的投标人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4.9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投标无效。**（须提供信用证书或信用查询截图）**

4.10投标人资格条件中对企业、项目负责人资质（资格）有要求时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否则无须提供；

4.11投标单位为投标代表缴纳社保证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4.12商务和技术偏离表；

4.13投标人业绩一览表及业绩复印件（**业绩原件备查**）；

4.14企业经营特色或创新。

4.15装饰装修方案，包括装饰装修设计方案、设计说明、功能性描述、设计图和效果图、装修费用预算表等。装饰装修方案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如装修涉及改动房屋主体结构需有资质的设计单位签证。

4.16针对本项目的经营保障服务方案，由投标人自行提供，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总体经营目标、思路，具体经营方案，合理化投资方案，管理措施、制度，到校经营团队组织构成和人员素质，有关承诺与应急预案等。

4.17设施设备配套方案包括设施设备清单、材质、规格型号、数量、金额、能耗功率、使用年限、安装要求、入场水电要求、技术参数、外观等；

4.18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5.投标要求**

5.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5.2投标人要按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综合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

5.3采购人不接受不明确的投标方案和投标。

5.4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5.5最低投标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6.投标保证金及标书费**

6.1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6.2标书费金额及缴纳方式见“磋商公告”。

**7.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7.1 自投标日起90日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如投标人无特别说明，则视为投标人接受此条款。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人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8.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8.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8.2 法定代表人如果授权投标人代表处理一切与本次招投标有关事宜，须将书面形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照本磋商文件格式填写）**原件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8.3 投标人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适当的位置填写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同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中文全名。**投标文件须编制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书脊处应打印或书写投标人全称，打印或书写应清晰可辨。**

8.4 **投标文件一式5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

8.5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黑色签字笔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

8.6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果有修改错漏处，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

8.7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投标文件密封袋内装投标文件正副本共一式5份（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投标文件正副本装于一个密封袋内，不得分开封装。**封口处应有投标人公章。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地址，并注明“投标时启封”字样。

1.2投标人未按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投标可能被拒绝；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因投标人未按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截止时间**

2.1投标文件须按照磋商文件或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

2.2采购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2.3拒绝接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如果投标人有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要求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出，并经采购人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3.2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提交，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投标时启封”字样。

3.3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否则撤回投标文件的行为将被记录在案，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四、开标评标

**1.评标原则**

1.1投标人资格与资质条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1.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商务和技术文件是否响应本磋商文件的要求；

1.3投标人的技术文件是否合理可行；

1.4投标人是否具备良好的经营状况和履行本项目的能力。

**2.开标**

**3.磋商**

评标小组视投标文件情况可要求投标人进行述标；如投标文件描述清晰、明确可不进行该环节。

**4.评标**

在学院监督部门参与下，由我院集中采购中心办负责组建的评标小组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4.1评标过程的保密与投标的澄清。开标后，直至向成交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书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等方面向采购人和参与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2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小组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4.3评标小组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足额提交相关费用，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编排有序，且基本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五、授予合同

**1.授予合同的顺序**

评标小组将根据最终定标的结果将合同授予成交人。成交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投标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该项目另行采购。

**2.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利**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拒绝所有投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投标人的投标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成交通知**

3.1采购人在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网站（http://kwxy.jsnu.edu.cn/）发布成交信息。采购人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3.2成交结果公告结束后，成交人需到集中采购中心领取成交通知书。

3.3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4.签订合同**

4.1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成交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署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否则按投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4.2成交人应按照磋商文件、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3投标人一旦成交，签订合同后不得分包或转包，否则将被视为成交后撤回投标处理。

4.4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4.5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其失信行为列入不良记录并报省财政厅备案，且3年内禁止在我院参与招投标活动。**

六、询问和质疑

**1.投标人有权就采购程序或签订合同的事宜提出质疑**

1.1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1.2采购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如果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进行质疑并要求答复，逾期不再受理。

1.3采购人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学院采购管理的上一级部门审查。

1.4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七、保密和披露

1.保密和披露

2.投标人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采购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投标文件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4.采购人有权在认为适当时，或在任何第三人提出要求（书面或其他方式）时，无须事先征求成交人同意而披露关于已订立合同的资料、成交人的名称及地址及合同条款等。

八、无效标书的判定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再参加评标：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或委托书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的。

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要求缴纳相关费用的。

3.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模糊、无法辨认的。

4.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等与原件不一致的。

5.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采购文件要求的。

6.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7.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8.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控制价的。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小组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10.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支付办法。

11.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2.经评标小组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13.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4.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支付办法；

**第二章 项目概况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在校生13000余人（近两年增至18000余人），院内设有一食堂、二食堂两个食堂。该餐厅位于图书馆三层北侧走廊、东研讨室及北平台，使用面积约180平方米；大学生活动中心一层西侧招聘大厅、咨询室，使用面积约220平方米。**（注：详情可参考附件：项目规划区域平面示意图）**

**二、项目定位**

该项目作为对学院原食堂餐饮的有效补充，经营范围以国内外知名品牌连锁西式简餐（汉堡、炸鸡等）、饮品（咖啡、奶茶、鲜蔬饮料等）、烘焙（西点、甜点、蛋糕、三明治等），餐厅内外符合院园主色调，融入院园文化，打造文化休闲生活体验中心综合体。以多元化、微利化经营为目标，满足当代大学生的消费心理和多功能化需求。

**经营服务范围：包含餐厅日常经营与配套服务，餐厅内设施设备巡检维护，经营期间的安全责任。如需新增品种须经学院商业饮食管理中心批准后方可经营。**

**三、经营方式**

日常经营及配套服务；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

**四、经营周期**

## 见第一章

**五、设施设备**

**（一）能源**

1.餐厅满足动力电需求（禁止使用明火设施设备），经营水电等费用按院内用水用电标准计费。

**（二）设施设备**

1.建筑及其配套设备。院方免费提供的以实地踏勘为准。日常经营中的其它厨房、售卖、供餐设备由中标人自行配备。

2.装饰装潢。由中标人依据其投标文件明确并获得招标人同意的设计方案为准，自行施工、验收、使用，并承担由于此项工程产生的全部费用，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责任、消防验收由中标人承担。装潢后，投入使用前，室内环境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3.经营期间纳入院方统一管理，由招标人免费提供的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其他设备，中标人负有巡检、报修责任。中标人经营期间自行投入的设施设备自负其责。

4.经营中须实行“名厨亮灶”工程。就餐师生在餐厅可以看到菜肴现场加工、生产过程，可以看到工作人员实时工作状态。方案实施配备的设备、设施本体及安装调试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六、主、副食材供应**

主副食材原则上由中标人自采。如学院另有规定，根据学院最新要求。

**七、结算管理**

**（一）师生消费支付结算方式**

使用院方提供的结算方式进行消费支付。（注：使用校园一卡通或微信、支付宝等系统结算，院方对食堂收付款进行统一管理。）

**（二）经营费用**

中标人经营本餐厅期间发生的水、电、原料、售饭系统及POS机使用费、劳务费、设施设备购置费、维修费、垃圾收集与清运费、物业保洁费、内部管理费等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三）院方对中标人结算方式**

每月由院方计划财务处从当月营业收入中扣除水、电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剩余费用于次月15日前返还到中标人账户中。

**八、经营质量要求**

**（一）经营指标**

院方对餐厅不设经营指标。

**（二）经营质量标准**

1.经营场所：基本达到标准化餐厅建设要求，各功能区间齐全，布局合理，功能发挥正常。必要的场所装饰及设施设备维护到位。场所干净，就餐环境整洁，明厨亮灶，设施设备运转正常、维护正常。各类垃圾收集、清运符合餐饮行业技术要求。污水、烟气处理符合环保要求。安全设施符合消防要求。

2.经营设备配备：齐全、完好，可以正常使用。

3.食品质量：符合国家餐饮行业食品质量标准。

4.食品卫生及安全：严格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食品卫生及安全管理法律、法规，确保食品安全；从业人员符合管理规定，设施设备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生产安全。

**九、经营费用**

**（一）“零租赁”，免收管理费**

本项目实行“零租赁”，免收管理费，中标人在规定的经营范围内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独立享有经营效益，独立承担经营风险，自主履行本项目经营合同规定的权利与义务。中标人经营本项目期间的全部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二）开业前投入**

1.经营场所的装饰装修费。

2.自行投入的设施设备费。

3.经营必须办理的各类证照费。

4.履约保证金10万元。

5.其他费用。

**十、毛利率控制**

根据《高等学院学生食堂伙食结构及成本核算指导意见》中规定，经营性餐厅毛利率控制在50%以下，商品价格须低于周边同类商品价格的10%，超过部分归院方所有，由财务部门直接扣除，作为商业饮食管理中心调节基金。

**十一、经营管理规定**

**（一）经营方案**

由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要求餐厅经营范围具体包含西式简餐（汉堡、炸鸡等）、饮品（咖啡、奶茶、鲜蔬饮料等）、烘焙（西点、甜点、蛋糕、三明治等）等，严禁超范围经营。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的经营方案将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也是招标人对中标人管理、考核之重要依据，合同签署后不能随意更改。

经营方案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经营品种规划、预计售卖价格、总体毛利率的控制等。

**（二）经营品种规划**

包括食品类数量、高中低档比例、计划引入品种、总体毛利率的控制等。

**（三）经营管理团队要求**

1.负责中标餐厅经营管理的经理和主要管理人员的工作简历、资质证书、近3年奖惩情况。

2.中标餐厅管理与生产组织机构设计，以及主要岗位员工职数设置及相应的薪酬标准。

3.管理制度体系，尤其是安全与质量管理方面的制度、措施等。

**（四）经营场所装饰装修方案**

1.为提升就餐环境，本餐厅改善性投入装饰装修方案需在标书中明确。经招标确认的装饰装修方案既是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也是对中标人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装修改造需提供施工清单和决算书，如装修决算后，费用少于承诺装修费用的部分，在其营业额中扣除，纳入商业饮食管理中心大伙调节基金管理。合同期内的装饰装修投入及追加投资由中标人自行决定，独立承担。

2.装饰装修方案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

①装饰装修设计方案：设计说明中应有功能性描述、原材料及制安工艺表述，配备有室内设计图、彩色效果图。

②装饰装修预算。

③施工组织设计。

④配套设备清单及其预算。

**注：项目图书馆与大学生活动中心规划区域原有平面施工图DWG文件已上传至磋商公告附件，可下载参考作为方案底图使用（运行平台：AutoCAD2007及以后版本）。**

3.装饰装修要求：

（1）餐厅：餐厅装修要简约、时尚、温馨、舒适，餐厅内外符合院园主色调，融入院园文化，能迎合当代大学生的消费心理和满足多功能化的需求。

①装修材料要求环保、节能、低碳，色彩协调统一；

②灯光设计能够根据功能变化进行调节；

③有合理的排风系统，保持空气流通通畅；

④餐厅外立面不允许做任何经营企业宣传（图、文）；

⑤装修改造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2）后场：

①功能间设置合理，流程规范

②油烟排放净化系统安装合理、规范，排烟净化效果好；

③所有操作间白色瓷砖到顶；

④老化线路要进行重新铺设；

⑤厨房设备、灶具做到不锈钢化；

⑥装修改造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4.投标人应当提供装修效果图，其中整体效果图至少一张，局部效果图不少于三张，彩印KT版，尺寸自定，在招标现场展示，同时投标文件中提供彩打效果图。

5．中标的装修方案不是本次招标的最终方案，中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方的要求，在中标后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深化设计和相关修改，中标人不按招标方要求进行深化设计和修改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得分，按顺位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

**（五）从业人员管理**

1.用工须符合国家《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由于劳务纠纷引发的各类责任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如由此造成恶劣影响，商业饮食管理中心将扣除其履约保证金的20%-100%作为罚金。

2.所有从业人员须符合工作岗位要求，经体检取得培训合格证、健康证。

3.所有从业人员均须接受商业饮食管理中心监管，认真接受培训，准时参加商业饮食管理中心组织的各项会议和活动。

4.从业人员的住宿均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六）安全管理规定**

1.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学院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反食品浪费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认真做好防火、防盗、防事故，预防和杜绝食物中毒事件发生。

2.认真管理职工，及时进行劳动安全教育，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切实加强安全检查，排除安全隐患。

3.实行安全责任总负责。发生安全事故、食物中毒引发的责任均由中标人独立承担。

**（七）设施设备管理规定**

1.院方投入的设施设备，由中标人负责维护、巡检、保修，损坏或丢失由中标人自行修复或赔偿。

2.中标人投入的设施设备，由中标人负责维护、巡检、修复、保管。

3.房屋固有设施不得擅自更改。若因操作确实需要更改的必须上报商业饮食管理中心，经审批同意后方可施工，费用自理。

**（八）其他规定**

1.合同期满，合同自动终止。

2.合同首期经营期考核不合格的，合同不再续签，合同终止。

3.因经营不善终止合同，中标人须提前三个月向商业饮食管理中心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同意后方可停止营业。但认定为中标人违约的，院方将扣留履约保证金总额的20％作为罚金。如中标人不经同意自行停止经营，将认定为中标人恶意违约，院方将扣留其全额履约保证金，并根据造成的影响轻重给予一定数额的经济处罚，直至追究其法律责任。

4.经营合同到期或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须提前终止合同的，中标人不得破坏、拆除、损毁已投入的设施设备和装潢改造，只能自行处置非固定设备。否则将根据实际情况计算损失，损失费用从其营业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经营期间有下列情况之一，将终止合同，中标人无偿退出：

（1）发生食物中毒，与中标人或其经营的食堂有关。

（2）食堂发生火灾，责任在中标人。

（3）中标人违反法律法规或院方相关规定，给学院造成重大不良影响。

（4）中标人在本项目经营期间违法，受到我国司法部门处理。

（5）因中标人擅自提高饭菜价格，出现食品安全、服务质量等问题，导致引发群体事件，影响恶劣。

（6）中标人转包餐厅，或在经营期间有转包本项目内窗口经营行为。

（7）中标人不服从院方监管，或无故停止营业的。

（8）其它违反合同约定，或有违反我国法律法规违规行为。

6.由于中标人过错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接到院方“终止合同、退出经营通知”两周内上缴所经营食堂钥匙及食堂内所有设施设备，中标人上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7.合同期未满，院方由于院园基本建设、拆迁等原因需要终止合同时，应提前两个月通知中标人，中标人接获通知后应无偿退出经营。

8.严格遵守院方的相关管理规定，如违反，学院将给予相应的违约处罚。

## 附件：项目规划区域平面示意图

## 

**项目图书馆规划区域平面示意图 单位：毫米（mm）**

## 

**项目大学生活动中心规划区域平面示意图 单位：毫米（mm）**

**注意事项：**

1.项目规划区域的实际使用面积以现场勘查为准，并在项目经营方案中体现。

2.装饰装修设计范围：（1）项目图书馆规划区域：图示储藏区、展示区；

（2）项目大学生活动中心规划区域：图示全部区域。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餐厅经营服务合同**

甲方：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经招标，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潘安湖校区 委托给乙方 经营。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订立本合同。

一、基本情况

图书馆及大学生活动中心轻食餐饮。该餐厅位于图书馆三层北侧走廊、东研讨室及北平台，使用面积约180平方米；大学生活动中心一层西侧招聘大厅、咨询室，使用面积约220平方米。

二、合同期限

经营期限为 ，采取“ ”模式，即首签合同期限为 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首签期满后，如无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和安全责任事故，可续签下一阶段合同，否则合同予以终止。

三、经营管理有关规定

（一）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壹拾 万元整。若甲方违约不履行合同，应退还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无息），若乙方违约不履行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甲方有权没收乙方缴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如遇国家行政机关、学校政策性调整或不可抗力导致此合同不能继续执行，甲方退还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无息），该合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全部食材均须向商业饮食管理中心报备审批后方可采购，严禁私自采购，一经发现，严肃处理。第一次发现乙方向甲方缴纳1000元违约金，第二次发现乙方向甲方缴纳2000元违约金，第三次乙方向甲方缴纳违约金10000元，甲方可选择解除经营合同。

（三）严格按照合同上规定的品种进行经营，严禁超范围经营。如需新增品种和项目须经商业饮食管理中心批准后方可经营，如私自增加新品种，每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缴纳1000元违约金。

（四）经营期间，严禁收取现金，每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缴纳500元违约金，情节严重者直接取消经营合同。

（五）微信、支付宝等电子收付规定。严禁未经甲方批准，私自使用微信、支付宝等电子收付手段收款。商业饮食管理中心对微信、支付宝等电子收付进行统一管理，需要使用微信、支付宝进行收付的，必须先行书面申请，经批准后使用学院统一发放的二维码进行收款，否则按收现金条款进行处理。

（六）关于外卖的规定。对于有外卖需求的网点，由商业饮食管理中心牵头统一与外卖平台进行洽谈合作，营业收入由商业饮食管理中心统一管理。严禁私自加入外卖平台，如有违反，按收取现金的有关条款进行处理。

（七）乙方需按照装修方案终稿足额投入资金改造，甲方将对乙方的施工改造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如最终未达到合同约定投入金额，将从中标方食堂营业款中扣除。乙方组织改造施工期间，如未按照约定的装修方案执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依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对乙方的经营进行管理和监督，乙方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制定的各种规章制度和操作规范。

（二）甲方应主动了解乙方的经营状况，及时提出指导性意见，为乙方的经营排忧解难。

（三）甲方主动监督乙方执行社会企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

（四）甲方及时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帮助。

五、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遵守国家的有关法规、政策，遵守乙方的相关规章制度。除经营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外，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扩大经营项目，否则视为违约，并按每擅自增加一个经营项目乙方向甲方交纳违约金1000元。如确因需要增加经营项目，须书面报商业饮食管理中心批准后实施，因改善经营条件而追加的投资一律由乙方自付。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由他人经营，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二）乙方用工必须符合国家的有关用工政策、符合工作岗位要求。乙方根据需要招聘的工作人员必须取得上岗合格证书、经体检取得健康证等，特殊岗位人员应当有相应的资质证书。乙方聘用人员的住宿由乙方负责安排，甲方不解决住宿。

（三）经营期间乙方必须对职工进行劳动安全教育和管理，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加强安全检查，杜绝安全隐患。一旦出现人身伤、亡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四）认真贯彻执行《食品安全法》、《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和各项管理制度，加强食堂运行安全监督管理，聘请甲方 名食品安全管理员，负责日常食品卫生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做好防火、防盗、防事故工作，防止和杜绝食物中毒事件发生，一旦出现食物中毒，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因出现事故而给甲方造成影响的，甲方有权根据情节轻重追究乙方一定数额的违约金，违约金的标准按照事故全部损失的20%（包括甲方和乙方的损失）计算，甲方也可以随时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经营期间，乙方自筹资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

（六）经营期间的水、电、原材料、售饭系统使用费、劳务费及所需设备购置费、维修费、低值易耗品购置费等由乙方自行负担。

（七）乙方依照法律、法规自主聘用工作人员并负有对聘用人员进行的各项教育、考核和管理责任。

（八）乙方所招聘的工作人员是乙方的职工或雇员，和甲方不存在雇佣关系或劳动合同关系。乙方对所招聘的雇员应按时发放工资或报酬，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社会保险等。乙方聘请的工作人员，其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由乙方自行解决。所聘请的甲方食品安全管理员人员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应妥善保管、保养、使用甲方所提供的设施设备，定期保洁、检修、养护，保证其正常使用，经营期满，乙方应如数返还甲方提供的设备，在经营期间，若出现故障，乙方自行排除，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损坏或丢失由乙方修复或赔偿。负责操作间、餐厅等处的房屋、设施的保洁及正常使用，并支付餐厅等公共区域的保洁、维修、水电等费用。

（十）房屋等固有设施不得擅自改造，确需要改造的，必须提供有资质的设计部门出具的设计图纸，并报请甲方同意后方可自筹资金改造，改造不得触动房屋的主体结构，影响房屋稳固，合同期满乙方在房屋内添附的附合物（可移动的除外）属甲方所有。未经同意擅自改造的，甲方有权令其恢复原状，并视其整改情况乙方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2000-50000元。不得擅自将房屋租、借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一）严禁使用瓶装液化气、煤炭类及固体生物质类等作为燃料，每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交纳2000元违约金。功能间内现制现售食品，须自行安装通风和排烟设施、设备。

（十二）毛利率控制。经营餐厅毛利率乙方应控制50%以下。

（十三）如乙方不服从甲方监督、管理，出现事故、伙食质量低劣或学生意见大等情况，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扣除其一定的履约保证金直至解除合同。

（十四）因经营不善等原因需提前终止合同的，须提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批准同意后方可停止营业，甲方根据情况扣其部分直至全部履约保证金。

（十五）乙方须严格服从并执行《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食堂、商业街等商业运营项目巡查监督管理办法（试行）》、《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燃气安全管理规定（试行）》、《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饮食服务安全生产与服务质量监控检查实施办法（试行）》等各项管理制度。学院对日常检查、联合检查和随机督查等检查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相应扣分，乙方对应扣分项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十六）在经营期间各种费用如遇国家、学校政策性调整，其费用根据磋商文件和合同有关规定执行。其他要求以合同的相关条款及甲方的管理制度为准。

（十七）本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包括向第三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因某种原因甲方先行承担或垫付的，甲方有权在先行承担或垫付的范围内向乙方追偿。

（十八）合同期内，寒暑假期间根据甲方要求开展经营活动。

六、其他

（一）因学校建设需要拆除、改建房屋或另作他用时，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届时无条件退迁出房屋。甲方对乙方无任何赔偿和补偿。

（二）磋商文件及投标文件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与磋商文件、投标文件有冲突，双方协商不一致时，甲方具有最终决定权）。

（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代 表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代 表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磋商文件中有投标文件格式模板的，按本文件提供的模板填写；没有模板的，投标人自行编制。投标文件的编写顺序按“*第一章总则 4.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进行，混乱的编排以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采购人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合格性及能力。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一)投标函**

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

(投标人全称)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日起90日内遵守本文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及本项目规定的资格条件。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详见报价明细表及服务方案。

5.保证忠实执行双方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

7.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如果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承诺：采购人如果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保证供货。

11.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成交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如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贵院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人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人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未经采购人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招标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拒绝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对投标样品或成交货物作质量检验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住址）的 （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印刷体姓名、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代表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三）承诺书**

致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符合本项目相关资质要求。

我单位按照采购（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我单位兹宣布同意如下:

一、完全承担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如有偏离，将全部填写在偏离表中）。

二、保证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及所有材料的真实、合法、有效，并对其负责。

三、已详细审核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四、所供货物保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性能和安全标准，无权利瑕疵。

五、报价有效期为90个工作日。

六、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招标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七、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五）商务与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招标文件条款内容** | **投标人响应内容**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无偏差，投标人不需要填表，但应声明：“本投标文件完全响应磋商文件所有条款的要求，无偏差。”**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六）投标人近三年来完成项目业绩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合同总价** | **项目起止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注：投标时需提供合同原件备查。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本项目的经营保障服务方案**

（包含总体经营目标、思路，具体经营方案，合理化投资方案，管理措施、制度，到校经营团队组织构成和人员素质，相关承诺与应急预案等。）

**（八）装饰装修方案**

（包括装饰装修设计方案、设计说明、功能性描述、主辅材清单、施工工艺说明，设计图和效果图、装修费用预算表等。）

**（九）设施设备配套方案**

（包括设施设备清单、材质、规格型号、数量、金额、能耗功率、使用年限、安装要求、入场水电要求、技术参数、外观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施设备清单（样表） | | | | | | | | |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类别 | 规格型号 | 位号/所在部位 | 是否特种设备 | 数量 | 设备价值（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9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材料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备注** | **对应页码** |
| 1 | 投标函 |  |  |
| 2 |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  |  |
| 3 | 承诺书 |  |  |
| 4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5 | 营业执照、餐饮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  |  |
| 6 |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  |  |
| 7 | 信用证书或信用查询截图 |  |  |
| 8 | 企业、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复印件 | 投标人资格条件中对企业、项目负责人资质（资格）有要求时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否则无须提供。 |  |
| 9 | 投标单位为投标代表缴纳社保证明 |  |  |
| 10 | 项目经营方案彩页 |  |  |
| 11 | 整体和局部效果图（KT板） |  |  |

注：

1）投标人需标明相关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对应页码。

2）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包含但不限于上述材料。

**评分办法**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企业综合实力（22分） | 企业资质 | 具有GB/T 19001质量管理体系，得1分，没有得0分  具有GB/T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得1分，没有得0分  具有GB/T 24001环境管理体系，得1分，没有得0分  具有HACCP食品管理体系认证或具有GB/T 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没有得0分 | 4 |
| 企业业绩 | 具有以国内外知名品牌连锁西式简餐（汉堡、炸鸡等）、饮品（咖啡、奶茶、鲜蔬饮料等）、烘焙（西点、甜点、蛋糕、三明治等）经营、合作或授权书（提供品牌的合作授权书或合作协议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有协议的，每一类协议得1分，最多得4分；  承诺为本项目引入知名餐饮品牌的，每提供一份承诺书的得1分，最多得3分。 | 7 |
| 2019年9月1日以后签订的正在履行的，或2019年9月1日之前签订仍在有效期内的，正在履行的大中专院校、企事业单位食堂、商铺或社会商业餐饮合同。每提供一个符合条件的餐饮经营合同，加1分，最高得5分。（同一地点项目不重复计算分值；无合同原件不得分） | 5 |
| 企业获奖情况 | 近3年（2019年9月1日之后）获得由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荣誉或奖项，每提供一个得2分；省级及以上餐饮行业协会荣誉或奖项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 | 6 |
| 项目人员配置（10分） | 项目经理资质 | 项目经理具有管理类经理人高级资质的得2分，中级得1分；获得省级及以上颁发的个人相关荣誉称号的有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 | 5 |
| 经营团队配置 | 组织构成合理2分，一般1分，较差0分；项目人员具有西点、烘焙、饮品相关的烹饪技术等级证书最高得3分（高级的1分/个，最高得3分；中级的0.5分/个，最高得2分，两者可累加，最高得3分）； 需提供相关人员对应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材料不全不得分。 | 5 |
| 项目经营保障服务具体方案（35分） | 总体经营目标、思路 | 了解高校特点，能够从服务对象实际出发，把社会效益放在第一位，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并重，评委根据其可行性和合理性综合打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其它3分以下。 | 5 |
| 具体经营方案 | 经营方案合理，思路清晰，引入餐饮品牌明确。符合学院学生消费特点；供应食品品种丰富；食品价格控制方案合理；高中低档比例合适；毛利率控制方案合理。评委根据其可行性和合理性综合打分。优得9-10分，良得7-8分，中得6分，其它6分以下。 | 10 |
| 投标单位有合理化投资方案 | 根据投资金额数和方案的科学、合理性程度进行打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其它3分以下。 | 5 |
| 管理措施、制度等 | 能够按《食品安全法》和学院各项规定制定相关管理制度，评委根据制定的制度科学、合理和可操作性进行综合打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其它3分以下。 | 5 |
| 有关承诺与应急预案 | 拟经营本项目餐厅中的各项自我承诺；有停水、停电、食物中毒等应急预案等。评委根据其可行性和合理性综合打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其它3分以下。 | 5 |
| 企业经营特色或创新 | 对本项目在餐饮服务等方面是否有特色和创新点进行评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中得3分，其它3分以下。 | 5 |
| 项目装饰装修方案  （20分） | | 室内外装饰装修设计方案科学合理，设计说明中应有功能性描述；主辅材的选用要节能、环保，符合国家消防规范；施工工艺、施工组织设计科学和规范；有设计图、效果图等；功能定位准确、色彩搭配和谐、配套设备清单清晰、准确，装饰装修和设备预算科学合理。评委根据其可行性和合理性综合打分。优得18-20分，良得15-17分，中得13-15分，其它13分以下。 | 20 |
| 项目设施设备配套方案  （5分） | | 设施设备配套方案科学合理，条目清晰，方案中应有功能性描述、技术参数、外观以及入场安装要求等。设施设备应遵循节能降耗、环保，符合国家消防规范、卫生规范；设备水电接入条件应充分结合现场勘查结果，科学配置。评委根据其可行性和合理性综合打分。优得4-5分，良得2-3分，中得1分，其它不得分。 | 5 |
| 现场答辩（8分） | | 答辩人员必须是本项目拟聘的项目经理。投标人需要介绍本企业概况、经营业绩、对项目规划区域的调研情况，陈述该项目的总体经营目标和思路，就现场管理、前后场布局及工作流程、装修方案特色特点进行陈述，并回答评标小组现场提问。答辩时长约10分钟，陈述3-5分钟。  评委根据答辩情况以及投标文件陈述情况综合打分。优得8分，良得6-7分，中得5分，其它5分以下。 | 8 |